

证券代码：002948

证券简称：青岛银行

公告编号：2020-015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年度报告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2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应出席董事 14 名，实际出席的董事 14 名。

4. 本行董事长郭少泉先生、行长王麟先生、主管财务工作的副行长杨峰江先生、计划财务部临时负责人孟大耿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5.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由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6. 除特别说明外，本年度报告摘要所述的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7. 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息人民币 2.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预案将提交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 本报告摘要包含若干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业务发展的展望性陈述。报告摘要中使用“将”“可能”“努力”“计划”“有望”“力争”“预计”“目标”及类似字眼以表达展望性陈述。这些陈述乃基于现行计划、估计及预测而作出，虽然本公司相信这些展望性陈述中所反映的期望是合理的，但本公司不能保证这些期望被实现或将会被证实为正确，故这些陈述不构成本公司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不应对其过分依赖并应注意投资风险。请注意，该等展望性陈述与日后事件，或与本公司日后财务、业务或其他表现有关，并受若干可能会导致实际结果出现重大差异的不明确因素的影响。

9. 本公司已在年度报告全文中详细描述存在的主要风险及应对措施，详情请参阅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风险管理的相关内容。

二、本行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A 股证券简称	青岛银行	A 股证券代码	002948
A 股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H 股股份简称	青岛银行	H 股股份代号	3866
H 股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境外优先股股份简称	BQD 17USDPREF	境外优先股股份代号	4611
境外优先股上市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吕岚	吕真真	
办公地址	中国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 6 号	中国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秦岭路 6 号	
电话	+86 40066 96588 转 6	+86 40066 96588 转 6	
电子信箱	ir@qdbankchina.com	ir@qdbankchina.com	

2. 主要业务

本行成立于 1996 年 11 月，总部设在山东省青岛市，前身是青岛城市合作银行、青岛市商业银行。本行经过多年积累，在公司治理、风险管控、IT 建设等方面持续提升，已经形成“治理完善、服务温馨、风管坚实、科技卓越”的发展特色。2015 年 12 月，本行 H 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2019 年 1 月，本行 A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行向客户主要提供公司及个人存款、贷款、支付结算等服务和产品，通过零售银行、公司银行、金融市场三大业务板块驱动发展，形成坚实的客户基础，塑造特色鲜明、高质量发展的新金融业务模式。本行业务发展立足青岛，辐射山东。报告期末，已在济南、烟台、威海等山东省主要城市设有 14 家分行，分支机构总数达到 141 家。2017 年 2 月，本行发起设立了青岛青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0 年 2 月，本行拟全资发起设立的青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获准筹建。报告期末，本行员工人数超过四千人。

报告期末，本公司各项经营指标位居省内银行业前列，资产总额 3,736.22 亿元，负债总额 3,431.44 亿元，资本充足率 14.76%，不良贷款率 1.65%，比上年末下降 0.03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累计实现净利润 23.36 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4.30%。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年度报告摘要所载财务数据和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为本公司合并数据。本行不存在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	2017 年
经营业绩(人民币千元)		变动率(%)		
利息净收入	6,846,055	4,464,029	53.36	4,802,408
非利息净收入	2,770,260	2,907,924	(4.73)	780,524
营业收入	9,616,315	7,371,953	30.44	5,582,932
业务及管理费	(3,065,576)	(2,430,802)	26.11	(1,764,024)
信用/资产减值损失 ⁽¹⁾	(3,626,792)	(2,383,172)	52.18	(1,378,904)
营业利润	2,821,964	2,479,300	13.82	2,374,264
利润总额	2,828,555	2,476,016	14.24	2,369,767
净利润	2,335,522	2,043,389	14.30	1,903,60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284,815	2,023,352	12.92	1,900,2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277,396	2,020,853	12.69	1,884,779
现金流量(人民币千元)		变动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05,735)	(20,854,480)	66.41	(25,646,229)
每股计(人民币元/股)		变动率(%)		
基本每股收益 ⁽²⁾	0.39	0.37	5.41	0.47
稀释每股收益 ⁽²⁾	0.39	0.37	5.41	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²⁾	0.39	0.37	5.41	0.46
每股分配股利 ⁽³⁾	0.20	0.20	-	0.20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末比 上年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规模指标(人民币千元)		变动率(%)		
资产总额 ⁽⁴⁾	373,622,150	317,658,502	17.62	306,276,092
发放贷款和垫款:				
客户贷款总额 ⁽⁴⁾	172,795,443	126,386,870	36.72	98,061,379
加: 应计利息	772,480	521,250	48.20	不适用
减: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 ⁽¹⁾	(4,409,632)	(3,541,229)	24.52	(2,546,699)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9,158,291	123,366,891	37.12	95,514,680
贷款减值准备 ⁽¹⁾	(4,422,549)	(3,557,806)	24.31	(2,546,699)
其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 ⁽¹⁾	(12,917)	(16,577)	(22.08)	不适用
负债总额 ⁽⁴⁾	343,144,232	290,161,778	18.26	280,152,883
吸收存款:				

客户存款总额 ⁽⁴⁾	212,790,909	175,675,849	21.13	160,083,783
加：应计利息	2,634,494	2,235,398	17.85	不适用
吸收存款	215,425,403	177,911,247	21.09	160,083,783
股本	4,509,690	4,058,713	11.11	4,058,7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9,915,460	26,984,973	10.86	25,629,854
股东权益	30,477,918	27,496,724	10.84	26,123,209
总资本净额	39,252,505	36,021,656	8.97	33,806,113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2,224,697	19,268,600	15.34	17,733,763
其他一级资本	7,901,623	7,894,330	0.09	7,874,674
二级资本	9,126,185	8,858,726	3.02	8,197,676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265,908,365	229,776,495	15.72	203,708,884
每股计(人民币元/股)			变动率(%)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 ⁽⁵⁾	4.89	4.71	3.82	4.38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	2017 年
盈利能力指标(%)			变动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⁶⁾	0.68	0.66	0.02	0.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²⁾	8.27	8.36	(0.09)	10.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²⁾	8.24	8.35	(0.11)	10.71
净利差 ⁽⁷⁾	2.10	1.67	0.43	1.57
净利息收益率 ⁽⁸⁾	2.13	1.63	0.50	1.7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率	12.65	11.74	0.91	14.85
成本收入比	31.88	32.97	(1.09)	31.60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末比 上年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质量指标(%)			变动	
不良贷款率	1.65	1.68	(0.03)	1.69
拨备覆盖率	155.09	168.04	(12.95)	153.52
贷款拨备率	2.56	2.82	(0.26)	2.60
资本充足率指标(%)			变动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⁹⁾	8.36	8.39	(0.03)	8.71
一级资本充足率 ⁽⁹⁾	11.33	11.82	(0.49)	12.57
资本充足率 ⁽⁹⁾	14.76	15.68	(0.92)	16.60
总权益对资产总额比率	8.16	8.66	(0.50)	8.53
其他指标(%)			变动	
流动性覆盖率	142.27	125.95	16.32	173.05
流动性比例	68.84	60.55	8.29	56.36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本行总股本(股)	4,509,690,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39			

- 注：1.2018 年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后，金融工具减值计量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已发生损失模型，“信用减值损失”反映按规定计提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贷款减值准备”包括“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减值准备”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减值准备”。
- 2.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比上年下降 0.09 个百分点，主要是本行 2019 年上半年完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 4.51 亿股，募集资金净额 19.63 亿元，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增加较多。本行于 2017 年发行境外优先股，因此在计算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扣除了当年优先股息，“加权平均净资产”扣除了优先股的影响。
- 3.每股分配股利，系指分配给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股利，2019 年每股分配股利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 4.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客户贷款总额和客户存款总额的结构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四章、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四、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分析”。
- 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其他权益工具）/期末普通股股数。
- 6.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净利润/期初及期末总资产平均余额，其中 2018 年期初总资产为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后余额，2019 年期初总资产为采用新租赁准则后余额。
- 7.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 8.净利息收益率=利息净收入/平均生息资产。
- 9.资本充足率相关指标，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和其他相关监管规定计算。
- 10.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新租赁准则，自 2019 年 6 月起适用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和新债务重组准则，会计政策变更的有关情况及影响详见本公司日期为 2019 年 3 月 29 日以及 2019 年 8 月 23 日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及本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30 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2）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人民币千元)	2019 年 第一季度	2019 年 第二季度	2019 年 第三季度	2019 年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118,397	2,414,529	2,655,619	2,427,77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507,074	931,388	508,179	338,17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504,341	930,447	505,421	337,1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3,473)	2,039,110	(5,617,280)	5,255,908

注：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与本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不存在重大差异。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99,5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户)	89,8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5.23%	1,137,875,380	-	-	未知	未知
意大利联合圣保罗银行	境外法人	13.85%	624,753,980	-	-	-	-
青岛国信实业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17%	503,556,341	503,556,341	-	-	-
青岛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08%	409,693,339	409,693,339	-	-	-
青岛海尔空调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5%	218,692,010	218,692,010	-	-	-
山东三利源经贸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7%	152,170,000	152,170,000	-	质押	151,600,000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2%	145,297,405	145,297,405	-	-	-
青岛海仁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	133,910,000	133,910,000	-	-	-
青岛华通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11%	94,967,581	94,967,581	-	-	-
青岛即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2%	90,936,164	90,936,164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青岛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青岛海尔空调电子有限公司及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同属海尔集团，且青岛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青岛海尔空调电子有限公司已将其所持股份所对应的股东表决权委托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代为行使，其余股东之间，本行未知其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本行未知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代理股份的持有人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报告期末，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中，其余股东未参与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						
备注	<p>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中，A 股股东 99,389 户，H 股股东 167 户；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中，A 股股东 89,675 户，H 股股东 163 户；</p> <p>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其代理的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平台上交易的本行 H 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是以名义持有人身份，受他人指定并代表他人持有股票的机构，其中包括香港及海外投资者持有的深股通股票；</p> <p>3.报告期末，意大利联合圣保罗银行作为本行 H 股登记股东持有 622,306,980 股 H 股，其余 2,447,000 股 H 股代理于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与 2018 年度报告、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的列报方式不同，在本表中，该等代理股份已从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数中减除。按该等列报方式，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在 2018 年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为 1,137,859,880 股，因此，报告期内，其持股数量增加 15,500 股；</p> <p>4.2019 年 6 月 20 日，“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p>						

(2) 本行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	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 优先股股东总数	1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The Bank of New York Depository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00%	60,150,000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无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本行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报告期末，本行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5.本行债券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没有公开发行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债券。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1.1 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1) 资产总额 3,736.22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559.64 亿元，增长 17.62%，实现稳定增长；

(2) 客户贷款总额 1,727.95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464.09 亿元，增长 36.72%，持续快速增长；

(3) 客户存款总额 2,127.91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71.15 亿元，增长 21.13%，突破“2000 亿元”大关；

(4) 营业收入 96.16 亿元，比上年增加 22.44 亿元，增长 30.44%，保持快速增长；净利润 23.36 亿元，比上年增加 2.92 亿元，增长 14.30%；

(5) 不良贷款率 1.65%，比上年末下降 0.03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155.09%；资本充足率 14.76%，比上年末下降 0.92 个百分点。本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募集资金净额 19.63 亿元，并且盈利持续稳定增长，充实了资本，同时，随着业务的较快发展，风险加权资产增加相对较多，资本充足率指标略有下降；

(6)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0.68%，比上年提高 0.02 个百分点；

(7) 基本每股收益 0.39 元，比上年增加 0.02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7%，比上年下降 0.09 个百分点，主要是本行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增加较多。

1.2 经营管理主要工作

(1) A 股上市，迈入发展新征程。2019 年 1 月 16 日，本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成为山东省首家 A 股上市银行，全国第二家“A+H”两地上市城市商业银行。“A+H”两地上市丰富了资本补充渠道，本行资本构成更加多元，全面提升社会声誉及品牌形象。

(2) 业务全面发展，攻坚实现新突破。不断深化“提升计划”，青岛本地及省内其它异地分行业务发力，当地存款份额均实现提升，全行一般性存款突破并站稳 2,000 亿元大关；信用卡年度发卡突破 100 万张；理财产品余额突破 1,000 亿元，市场占有率稳居山东省头名。

(3) 公司金融专业化提升，打造综合服务新体系。在保持民生金融领域优势的同时，倾力打造投行、科技、港口、文创等特色专业能力，不断丰富交易银行和供应链融资两大产品体系，客户综合经营能力显著提高。

(4) 零售业务转型显成效，扩展线上获客新渠道。产品线日益丰富，客户经营能力不断提升，零售金融资产实现加速增长。在传统线下获客模式的基础上，依托信用卡和云缴费业务的拉动，打通线上获客渠道，客群规模快速增长。

(5) 多措并举处置不良，开创风险管理新局面。全面推进信用风险一体化管理，采取垂直审批架构，提高审批效率；加大不良贷款的核销和清收转化力度；风险资产分类更趋审慎，逾期 60 天以上贷款全部纳入不良管理；资产质量稳中向好，不良贷款率持续下降。

(6) 中后台支撑能力增强，智慧运营开启新篇章。集中作业中心“总行工厂化”能力突显，以集中开户、集中授权、集中处理结算业务为方向，整合与重塑业务办理流程，为一线柜台分流减负，提高单笔业务办理效率。同时，智慧网点项目成功推广，轻型的智能平板设备、创新的顾问陪伴式服务，突破了传统银行业务办理模式，为客户带来全新的金融服务体验。

2.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本行主营业务不存在重大变化。

3. 占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 以上的产品情况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占比变动 (百分点)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利息净收入	6,846,055	71.19	4,464,029	60.55	10.64
利息收入	14,515,004	150.94	11,886,901	161.24	(10.30)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7,686,778	79.92	5,384,339	73.03	6.89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5,400,084	56.16	5,336,522	72.39	(16.2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13,005	0.14	16,443	0.22	(0.08)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利息收入	257,712	2.68	192,311	2.61	0.07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352,657	3.67	372,106	5.05	(1.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06,078	3.18	250,380	3.40	(0.22)
长期应收款利息收入	498,690	5.19	334,800	4.54	0.65
利息支出	(7,668,949)	(79.75)	(7,422,872)	(100.69)	(20.94)
非利息净收入	2,770,260	28.81	2,907,924	39.45	(10.64)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16,880	12.65	865,757	11.75	0.90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1,553,380	16.15	2,042,167	27.70	(11.55)
营业收入	9,616,315	100.00	7,371,953	100.00	-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本行不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变动幅度在 30% 以上的主要报表项目和财务指标及其主要原因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增减幅度 (%)	主要原因
利息净收入	6,846,055	4,464,029	53.36	本公司生息资产规模增长，结构优化，资金成本下降，净息差扩大所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346,116	943,582	42.66	理财、代理、银行卡等业务发展较快，手续费收入增加较多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9,236)	(77,825)	66.06	信用卡业务手续费支出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216,880	865,757	40.5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增加
投资收益	1,148,342	1,923,929	(40.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确认的投资收益下降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8,383	(303,689)	175.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
汇兑损益	156,176	407,921	(61.71)	汇率波动的影响
其他收益	17,071	7,707	121.50	政府补助增加
其他业务收入	4,185	6,801	(38.46)	正常经营导致的收入波动，绝对金额较小
资产处置损益	(777)	(502)	(54.78)	正常经营中资产处置的损益波动，绝对金额较小
营业收入合计	9,616,315	7,371,953	30.44	本公司生息资产规模增长，结构优化，资金成本下降，利息净收入实现较快增长；理财业务展业良好，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长较快
税金及附加	(101,186)	(74,848)	35.19	本期计税基数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	(3,626,792)	(2,383,172)	52.18	本公司针对贷款总体增长较快和个别区域借款人风险增加的情况，为与贷款风险状况

				相适应，加大风险资产处置力度，增加减值准备计提
其他业务支出	(797)	(3,831)	(79.20)	正常经营导致的支出波动，绝对金额较小
营业支出合计	(6,794,351)	(4,892,653)	38.87	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营业外收入	23,553	4,048	481.84	子公司收到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增加
营业外支出	(16,962)	(7,332)	131.34	助学捐赠支出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50,707	20,037	153.07	子公司利润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5,037	1,016,364	(89.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减少
净利息收益率	2.13%	1.63%	30.67	本公司结构调整取得成效，贷款快速增长，生息资产收益率提升；负债规模扩大的同时，同业和应付债券成本率下降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增减幅度 (%)	主要原因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9,704,840	29,554,430	34.34	超额存款准备金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12,436	-	不适用	利率互换及其他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25,771	300,262	674.58	买入返售债券增加
发放贷款及垫款	169,158,291	123,366,891	37.12	在政策允许的范围内扩大信贷投放规模，支持经济发展，贷款保持快速增长，在总资产中占比持续提升，资产结构进一步优化
使用权资产	818,928	不适用	不适用	采用新租赁准则后新增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81,905	1,152,778	37.23	资产减值准备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其他资产	622,410	1,064,952	(41.56)	采用新租赁准则后，原在其他资产中核算的预付租金调整至使用权资产
向中央银行借款	5,536,650	10,878,835	(49.11)	中期借贷便利规模减少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462,527	11,632,982	41.52	本公司加强同业主动负债管理，针对资金市场形势和流动性管理需要，适当增加同业存款规模
拆入资金	9,916,257	7,207,066	37.59	同业拆借和借款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8,805	-	不适用	利率互换及其他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应交税费	330,911	119,708	176.43	本期计提的所得税增加
租赁负债	427,429	不适用	不适用	采用新租赁准则后新增项目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本行不存在面临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的情况。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8 年 12 月，财政部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19 年 5 月，财政部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 号），要求企业分别于 2019 年 6 月 10 日、6 月 17 日实施。

会计政策变更的有关情况及影响详见本行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及年度报告“财务报表附注三、30 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无需因此进行追溯重述。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行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对 2020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根据相关法规，本行无需对 2020 年 1-3 月经营业绩进行预计。